歷代論/卷02

维基文库 · 免费全文 · CC BY-SA 4.0

这篇文章可能需要清理，以符合维基文库的标准，欢迎清理和改善。如果您想要查看帮助，请看帮助页面。

卷一 ◄

歷代論
卷二

► 卷三

本作品收錄於：《歷代論》

漢武帝

天下利害，不難知也。士大夫心平而氣定，高不為名所眩，下不為利所怵者，類能知之。人主生於深宮，其聞天下事至鮮矣，知其一不達其二，見其利不睹其害，而好名貪利之臣，探其情而逢其惡，則利害之實亂矣。漢武帝即位三年，年未二十，閩、越舉兵圍東甌。東甌告急，帝問太尉田蚡。蚡曰：“越人相攻，其常事耳，又數反复，不足煩中國往救。”帝使嚴助難蚡曰：“特患力不能救，德不能復。誠能，何故棄之？小國以窮困來告急，天子不救，尚何所訴！”帝詘蚡議，而使助持節發會稽兵救之。自是征南越，伐朝鮮，討西南夷，兵革之禍加於四夷矣。後二年，匈奴請和親，大行王恢請擊之，御史大夫韓安國請許其和，帝從安國議矣。明年，馬邑豪聶壹因恢言：“匈奴初和親，親信邊，可誘以利致之，伏兵襲擊，必破之道也。”帝命公卿議之，安國、恢往反議甚苦。帝從恢議，使聶壹賣馬邑城以誘單于。單于覺之而去，兵出無功。自是匈奴犯邊，終武帝無寧歲，天下幾至大亂。此二者，田蚡、韓安國皆知非，而迫於利口，不能自伸。武帝志求功名，不究利害之實，而遽從之。及其晚歲，禍災並起，外則黔首耗散，內則骨肉相賊殺，雖悔過自咎，而事已不救矣。然嚴助以交通淮南，張湯論殺之。王恢以不擊

匈奴，亦坐棄市。二人皆罪不至死，而不免大戮，豈非首禍致罪，天之所不赦故耶！

漢昭帝

周成王以管、蔡之言疑周公，及遭風雷之變，發金縢之書，而後釋然，知其非也。漢昭帝聞燕王之譖，霍光懼不敢入。帝召見光，謂之曰：“燕王言將軍都郎，道上稱蹕，又擅調益幕府校尉。二事屬爾，燕王何自知之。且將軍欲為非，不待校尉。”左右聞者皆伏其明，光由是獲安，而燕王與上官皆敗。故議者以為昭帝之賢於成王。然成王享國四十餘年，治致刑措。及其將崩，命召公、畢公相康王，臨死生之變，其言瑯然不亂。昭帝享國十三年，年甫及冠，功未有見於天下，其不及成王者亦遠矣。天壽雖出於天，然人事常參焉。故吾以為成王之壽考，周公之功也；昭帝之短折，霍光之過也。昔晉平公有蠱疾，醫和視之曰：“是謂近女，非鬼非食，惑以喪志。良臣將死，天命不宥。”“國之大臣，受其寵祿，而任其大節，有災禍興而無改焉，必受其咎。”以此譏趙孟，趙孟受之不辭，而霍光何逃焉？王之幼也，周公為師，召公為保，左右前後皆賢臣也。雖以中人之資，而起居飲食，日與之接，逮其壯且老也，志氣定矣，其能安富貴易生死，蓋無足怪者。今昭帝所親信，惟一霍光。光雖忠信篤實，而不學無術。其所與國事者，惟一張安世，所與斷幾事者，惟一田延年。士之通經術、識義理者，光不識也。其後雖聞久陰不雨之言，而貴夏侯勝，感蒯聵之事，而賢雋不疑，然終亦不任也。使昭帝居深宮，近嬖幸，雖　　天資明斷，而無以養之，朝夕害之者眾矣，而安能及遠乎。人主不幸，未嘗　　更事而履大位，當得篤學深識之士日與之居，示之以邪正，曉之以是非，觀之以治亂，使之久而安之，知類通達，強立而不反，然後聽其自用而無害。此大臣之職也。不然，小人先之，悅之以聲色犬馬，縱之以馳騁田獵，侈之以宮室器服。志氣已亂，然後入之以讒說，變亂是非，移易白黑，紛然無所不至。小足以害其身，而大足以亂天下。大臣雖欲有言，不可及矣。

《語》曰：“君子學道則愛人，小人學道則易使。”故人必知道而後知愛身，知愛身而後知愛人，知愛人而後知保天下。故吾論三宗享國長久，皆學道之力。至漢昭帝，惜其有過人之明，而莫能導之以學。故重論之，以為此霍光之過也。

漢哀帝

漢哀帝自諸侯為天子，方其在國，好禮節儉。知成帝優容舅家，權奪於王氏。及即位，收攬威柄，朝廷竦然，庶幾於治。既而傅太后侵侮王后，僭竊名號，始失天下心。帝复

寵任幸臣董賢，位至三公，富擬帝室。雖欲貶損王氏，而身既失德，朝無名臣，所以資之者多矣。《詩》曰：“無競維人，四方其訓之。有覺德行，四國順之。”二者帝皆失之，其若王氏何！方帝之崩也，王太后召大司馬賢，引見東廂，問以喪事調度，賢內憂不能對，免冠謝。太后曰：“新都侯莽，前以大司馬奉送先帝大行，曉習故事，召令莽助君。”賢頓首幸甚。莽既至，使尚書劾免賢。賢即日自殺。王氏代漢之禍，實成於此。昔高帝寢疾，有呂氏之憂。呂后問以後事，帝曰：“陳平智有餘，然難獨任。王陵少戇，可以助之。周勃厚重少文，然安劉氏必勃也，可令為太尉。”及產、祿之變，王陵爭之於前，平、勃定之於後，皆如高帝所慮。文帝末年，有七國之憂，戒太子曰：“即有緩急，周亞夫可任將兵。”及吳楚之變，亞夫為大將，破之數月之間，亦如文帝所慮。今王氏之亂，與呂氏、七國等耳，而哀帝無其人，漢遂以亡。非特天命，蓋人謀也。

漢光武（上）

人主之德，在於知人，其病在於多才。知人而善用之，若己有焉，雖至於堯舜可也。多才而自用，雖有賢者，無所复施，則亦僅自立耳。漢高帝謀事不如張良，用兵不如韓信，治國不如蕭何，知此三人而用之不疑，西破強秦，東伏項羽，曾莫與抗者。及天下既平，政事一出於何，法令講若畫一，民安其生，天下遂以無事。又繼之以曹參，終之以平、勃，至文、景之際，中外晏然。凡此皆高帝知人之餘功也。東漢光武，才備文武，破尋邑，取趙、魏，鞭笞群盜，算無遺策，計其武功若優於高帝。然使當高帝之世，與項羽為敵，必有不能辦者。及既履大位，懲王莽篡奪之禍，雖置三公，而不付以事，專任尚書，以督文書，繩奸詐為賢，政事察察，下不能欺，一時稱治。然而異己者斥，非讖者棄，專以一身任天下，其智之所不見，力之所不舉者多矣。至於明帝，任察愈甚。故東漢之治，寬厚樂易之風，遠不及西漢。賢士大夫立於其朝，志不獲伸。雖號稱治安，皆其父子才誌之所止，君子不尚者也。

漢光武（下）

高帝舉天下後世之重屬之大臣。大臣亦盡其心力以報之。故呂氏之亂，平、勃得置力焉，誅產、祿，立文帝，若反复手之易。當是時，大臣權任之盛，風流相接，至申屠嘉猶召辱鄧通，議斬晁錯，而文、景不以為忤，則高帝之用人，其重如此。景、武之後，此風衰矣。大臣用舍，僅如僕隸。武帝之老也，將立少主，知非大臣不可，乃委任霍光。霍光之權，在諸臣右，故能翊昭建宣，天下莫敢異議。至於宣帝，雖明察有餘，而性本忌克，非張安世之謹畏，陳萬年之順從，鮮有能容者。惡楊惲、蓋寬饒，害趙廣漢、韓延

壽，悍然無惻怛之意。高才之士側足而履其朝。陵遲至於元、成，朝無重臣，養成王氏之禍。故莽以斗筲之才，濟之以欺罔，而士無一人敢指其非者。光武之興，雖文武之略，足以鼓舞一世，而不知用人之長以濟其所不足。幸而子孫皆賢，權在人主，故其害不見。及和帝幼少，竇後擅朝。竇憲兄弟恣橫，殺都鄉侯暢於朝，事發，請擊匈奴以自贖。及其成功，又欲立北單于，以樹恩固位。袁安、任隗皆以三公守義力爭，而不能勝，幸而憲以逆謀敗。蓋光武不任大臣之積其弊乃見於此。其後漢日以衰。及其誅閻顯，立順帝，功出於宦官；黜清河王，殺李固，事成於外戚。大臣皆無所與。及其末流，梁冀之害重，天下不能容，复假宦官以去之。宦官之害極，天下不能堪，至召外兵以除之。外兵既入，而東漢之祚盡矣。蓋光武不任大臣之禍，勢極於此。夫人君不能皆賢。君有不能，而屬之大臣，朝廷之正也。事出於正，則其成多，其敗少。歷觀古今大臣任事而禍至於不測者，必有故也。今畏忌大臣，而使他人得乘其隙，不在外戚，必在宦官。外戚宦官更相屠滅，至以外兵繼之。嗚呼，殆哉！

隗囂

智者為國，知所去就，大義既定，雖有得失，不為害也。隗囂初據隴坻，謙恭下士，豪傑歸之，刑政修舉，兵甲富盛，一時竊據之中，有賢將之風矣。然聖公乘王莽之敗，擁眾入關，君臣貪暴，不改盜賊之舊，敗亡之勢，匹夫匹婦皆知之矣。而囂舉大眾，束手稱臣，違方望之言，陷諸父於死地，僅以身免。及光武自河北入洛，政修民附，賢士滿朝，群盜十去六七，而囂懲既往之禍，方擁兵自固，為六國之計，謀臣去之，義士笑之。而囂與王元、王捷一二人，以死守之。始從聖公而不吝，終背光武而不悔，去就之計，無一得者，至於殺身亡國，蓋不足怪也。劉表專制荊州，土廣民眾，勢重於天下。曹公與袁紹相拒於官渡，二人皆求助於表。表方晏然自守，一無所與。韓崧說表曰：“兩雄相持，天下之重，在於將軍。果欲有為，起乘其弊可也。如其不然，則將擇所宜從。豈可擁甲十萬，坐觀成敗，求援而不能救，見賢而不肯歸。此兩怨必集於將軍，恐不得中立矣。”表猶豫不能用，卒為曹公所並。隗囂、劉表，雍容風議，皆得長者之譽，然其敗也，皆以去就不明失之。不如張魯之庸，敗亡之餘，知所歸往，猶能保其後嗣。《兵法》有之：“知彼知己，百戰不殆；知彼而不知己，一勝一負；不知彼不知己，每戰輒殆。”夫惟知彼知己，而後知所去就哉！

鄧禹

鄧禹初以兵入關，乘勝獨克，關輔響震。是時赤眉方入長安，諸將豪傑，皆勸禹徑乘其

亂。禹曰：“吾眾雖多，能戰者少，前無可仰之積，後無轉饋之資。赤眉新拔長安，財富兵銳，未易當也。盜賊群居，無終日之計，財谷雖多，變故萬端，非能堅守者也。上郡、北地、安定三郡，土廣人希，饒谷多畜。吾且休兵北道，就糧養士，以觀其變，乃可圖也。”於是引兵北屯栒邑。光武聞之，敕禹以時進討。禹固執前意，磐桓不進。明年赤眉西走扶風，禹乃入長安，謁祠高廟，收十一帝神主，然卒不能定關中，無功而歸。蓋赤眉之亂，光武欲急攻之，禹欲緩取之。議者見禹之敗，因以禹為失計。吾以為不然。赤眉方強，急之實難，緩之為得。逮其自敗，西走扶風，而禹乘之，猶能還兵敗禹，而況其未走也哉！如光武之計，蓋不知赤眉方強，而禹兵力不足。若審知如此，聽禹堅守北道，時出撓之，而使別將挾持其東，東西蹙之，磨以歲月，而赤眉成擒矣。禹之敗而西歸也，與馮異相遇，要異共攻赤眉。異曰：“異與賊相遇，且數十日，雖屢獲雄將，餘眾尚多，可稍以恩信傾誘，難卒用兵破也。上今使諸將屯澠池，要其東，而異擊其西，一舉取之。此萬全計也。”禹又不從而敗。由此觀之，禹本計不失，而帝不能用，禹亦迫於君命，不能自固耳。

李固

孔子謂顏子：“用之則行，舍之則藏，惟我與爾有是夫。”用而不行，則何以利人？舍而不藏，則何以保身？聖人之於天下，理極於是而已。陳靈公與其大夫孔寧、儀行父宣淫於朝，洩冶強諫以死。 《春秋》書之曰：“陳殺其大夫洩冶。”君雖無道，而洩冶亦名。以為無益於事而害其身，君子不為也。李固立於順、桓之間，內無愧于其心，外無負于其人，東漢名臣，如固一二人耳。然事有可恨者。衝帝之亡也，固欲立清河王蒜，梁冀不從而立質帝。質帝之亡也，固復以清河為請，與胡廣、趙戒同謀。廣、戒懼而中變，固獨與杜喬爭之。冀積怒憤發，策免固而立桓帝。其後歲餘，劉文、劉鮪謀立清河，冀遂誣固與文、鮪通謀，殺之。吾竊怪固為三公，再欲立蒜而不克。冀如豺狼，疾之如仇讎。獨一梁太后知其賢，欲宥之而不能。固雖貪立賢君，存漢社稷，勢必無成矣。一舉不中，奉身而去，得免於禍，斯已幸矣。再更大變，固守前議，遲遲不去，以陷於大戮。則固之死，僅自取也。不然，如固之賢，吾何間然哉！

陳蕃

《易》曰：“君不密，則失臣；臣不密，則失身；幾事不密，則害成。”是故鷙鳥將擊，必匿其形，非以智御物，而事不得不爾。謀未發而使人知之，未有不殆者也。陳蕃將與竇武共誅宦官。蕃自謂外從人望，內有德於竇后，事無不克，乃先事露章曰：“臣聞言

不直而行不正，則為欺乎天而負乎人。危言極意，則群凶側目，禍不旋踵。均此二者，臣寧得禍，不忍欺天。今道路詾詾，皆言侯覽、曹節、公乘昕、王甫、鄭颯等，與趙夫人諸女尚書並亂天下。若不急誅，必生變亂，傾覆社稷。願出臣章宣示左右，令諸姦知臣疾之。”太后不從，聞者莫不震恐。謀未及發，曹節等矯詔殺之。時蕃七十餘矣，聞難，將官屬門生八十餘人，拔刃入承明門，攘臂大呼。適遇王甫，甫收殺之。嗚呼，天下將亡漢邪！蕃一朝老臣，名重天下，而狷狂寡慮，乃與未嘗更事者比，幾乎暴虎馮河，死而無悔者，斯豈孔子所謂賢哉！

此作品在全世界都属于公有领域，因为作者逝世已经超过100年，且作品于1931年1月1日之前出版。

Public domainPublic domainfalsefalse